

亞洲文化協會 2025 紐約獎助計劃申請指南

介紹

紐約獎助計劃為期六個月，贊助藝術家、學者和藝術專才，讓受獎人深度探索、提升藝術造詣及沉浸於紐約及美國多姿多彩的生活。唯有親歷其境，受獎人才能獲取既豐富又獨一無二的文化交流體驗。在申請紐約獎助計劃時，請思考您在文化交流中希望獲得的知識、體驗、影響，及為何對外出接觸新文化有興趣。

紐約獎助計劃並非傳統駐留計劃或個人宣傳之旅。ACC 希望受獎人放下日常事務，騰出空間與時間開拓視野，深入探索新文化，我們期待受獎人的所見所聞成為其發展與創作的靈感泉源，在回來後與藝術和文化社群分享。

紐約獎助計劃受獎人無需全程駐留在紐約，受獎人可以前往美國其他地區進行短期參訪。ACC 建議受獎人以紐約為起點，在紐約獎助計劃開展初期參加 ACC 主辦的迎新活動及簡介會，認識其他同期的受獎人及 ACC 紐約總部的職員。

紐約獎助計劃申請資格

- 在開展紐約獎助計劃時須年滿 21 歲
- 在合資格領域累積至少 5 年經驗
- 在獎助計劃進行期間不可在任何大學就學
- 不可持有美國國籍或綠卡
- 歷屆紐約獎助計劃受獎人無法再次申請紐約獎助計劃
 - 若為歷屆團體獎助計劃受獎人，請聯繫 application@accny.org 以確認是否符合紐約獎助計劃申請資格

紐約獎助計劃申請規範

- 受獎人須選擇以下其中一個組別並六個月全程參與：
 - 第一組別：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6 月
 - 第二組別：2026 年 7 月至 2026 年 12 月

若無法全程參與，請考慮申請個人獎助計劃。紐約獎助計劃進行時期恕不接受更改。

- 除非受獎人有醫療及家庭等不可抗力因素或獲 ACC 事先核准的專業行程，ACC 不建議受獎人在六個月紐約獎助計劃期間離開美國。因應 J-1 交流訪問簽證的要求，受獎人在紐約獎助計劃期間出境美國必須事先告知 ACC 並取得書面同意。ACC 無法負責受獎人在其個人出境美國期間所遭遇的醫療、法律或其他緊急狀況。
- 紐約獎助計劃不贊助以作品 / 節目製作為主的申請（包括巡演、展覽或其他製作類型的專案）。
 - 根據《聯邦規則彙編第 22 章》，J-1 交流訪問簽證禁止受獎人在美國境內與境外從事任何獎助計劃內容以外的其他有償工作，包括教授線上課程、撰寫文章、或其他製作類型的專案。若在獎助計劃期間工作，受獎人亦不可在獎助計劃結束後收取酬勞。受獎人僅可收取 ACC 所撥付的獎助。若違反此規定，可能導致受獎人的 J-1 交流訪問簽證被撤銷並且未來可能無法取得任何美國簽證。
- 紐約獎助計劃受獎人必須通過 J-1 簽證所要求的英語能力，具備足以在美國獨立實行獎助計劃的英語聽、說、讀、寫能力。
 - 紐約獎助計劃恕不允許翻譯隨行。

紐約獎助計劃預算

- 為期六個月的紐約獎助計劃提供受獎人\$35,000 美金的獎助。
以下為紐約獎助計劃預算分配（為預估金額，可能與實際費用不同）：
 - 直接撥付受獎人的款項：\$15,580 - \$16,630 美金（約\$2,596 - \$2,772 美金/月）
 - 受獎人可選擇在赴美前事先領取\$3,000 美金以支付出行相關費用
 - 由 ACC 代為支付的項目：\$18,370 - \$19,420 美金
 - J-1 簽證相關費用：\$220 美金
 - 美國醫療保險：\$150 - \$200 美金
 - 六個月國際公寓（I-House）住宿：\$18,000 - \$19,000 美金
(受獎人亦可選擇自行安排住宿，請參考以下紐約獎助計劃住宿章節)
- 由於紐約生活開支昂貴，請各紐約獎助計劃受獎人妥善安排所得獎助金。

紐約獎助計劃所提供的協助

每位紐約獎助計劃受獎人與同期的受獎人將在六個月當中彼此交流學習、參加 ACC 團體活動、並沉浸於紐約市豐富多元的文化。ACC 為紐約獎助計劃受獎人提供下列各項協助：

獎助計劃協助

- **提供獎助計劃的諮詢時段 (Office Hours)**
 - ACC 紐約向受獎人提供量身定製的專業建議、意見回饋以及引薦合適的在地聯繫。
 - 歡迎受獎人在六個月的紐約獎助計劃期間與 ACC 紐約的職員預約諮詢時段。
- **安排團體活動**
 - ACC 為受獎人在紐約安排一系列的文化參訪及體驗活動。團體活動內容將依同期受獎人的興趣和計劃內容量身定製而成。

行政協助

- **J-1 交流訪問簽證**
 - 所有受獎人皆須取得 J-1 簽證前往美國。
 - ACC 為 J-1 簽證贊助機構，ACC 會在受獎人啟程前協助辦理相關手續。
 - ACC 不提供配偶、伴侶、子女和其他親屬的簽證贊助。
 - J-1 簽證相關費用已包含在在紐約獎助計劃的預算中。
- **美國醫療保險**
 - 所有紐約獎助計劃受獎人皆須投保 J-1 簽證要求並認可之醫療保險。
 - 受獎人恕不可擅自更換此醫療保險。受獎人可於出發地購買額外的醫療保險。
 - ACC 會在受獎人出發前代受獎人投保，相關費用已包含在紐約獎助計劃的預算中。
- **紐約獎助計劃住宿**
 - 紐約獎助計劃提供兩種住宿方案。受獎人**必須**在紐約獎助計劃開始日的**四個月前決定並告知** ACC 紐約總部所選方案，一旦定案恕無法再作更改。
 - 受獎人可二擇一：
 - 國際公寓房間 (International House · 簡稱 I-House)
 - ◆ 地址：500 Riverside Dr, New York, NY 10027
 - ◆ 由 ACC 紐約總部協助預訂及辦理相關手續。
 - 受獎人在紐約自行安排住宿
 - ◆ ACC 無法負責或協助受獎人所遇到的任何住宿相關事宜，包含提供住宿建議、協助尋找住宿、代為簽訂租約、擔任租屋保證人、處理住宿維修問題、和解決住宿詐騙問題。紐約的短期租屋市場競爭激烈、價格昂貴並且十分複雜，近期紐約的 Airbnb 房源因應新的法規也日漸遞減。

紐約獎助計劃常見問題

- 我在紐約獎助計劃期間可以離開紐約嗎？

- 可以。紐約獎助計劃受獎人無需全程駐留於紐約，受獎人可以前往美國其他地區進行短期參訪。
- 我在紐約獎助計劃期間可以離開美國嗎？
 - 除非受獎人有醫療及家庭等不可抗力因素或 ACC 先行核准的專業行程，ACC 不建議受獎人在六個月紐約獎助計劃進行期間離開美國。因應 J-1 交流訪問簽證的要求，受獎人在紐約獎助計劃期間出境美國須事先告知 ACC 紐約總部的項目主任並取得書面同意。ACC 無法負責受獎人在其個人出境美國期間所遭遇的醫療、法律或其他緊急狀況。
- 我的配偶、伴侶、子女和其他親屬可以在紐約獎助計劃期間隨行嗎？
 - 歡迎受獎人的配偶、伴侶、子女和其他親屬在紐約獎助計劃期間短期探訪，然而 ACC 並不鼓勵他們在獎助計劃進行期間長期陪同。
- ACC 可以為我的配偶、伴侶、子女和其他親屬提供簽證贊助嗎？
 - 不可以。ACC 僅提供受獎人的簽證贊助。
- 我是否可以與合作者一同申請紐約獎助計劃？
 - 不可以。若您有合作者請申請個人獎助計劃（聯合申請）。
- 我需要在填寫紐約獎助計劃期間希望進行的探索活動時提供逐日行程表嗎？
 - 申請者不需要提供逐日行程表。
- 紐約獎助計劃與個人獎助計劃有何不同？
 - 請詳閱以下表格以選擇最合適您的獎助計劃進行申請：

	紐約獎助計劃	個人獎助計劃
計劃進行區域	由亞洲前往美國 以紐約為起點，可全程駐留於紐約，亦可前往美國其他地區進行短期參訪。	由亞洲前往美國 或者 在亞洲各地之間
計劃時長	六個月，須全程參與 第一組別：2026 年 1 月至 6 月 第二組別：2026 年 7 月至 12 月 計劃進行時期恕不接受更改。	一至六個月 計劃須在 2025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間進行，可自行決定出發與結束日期 若選擇在亞洲進行交流計劃，並且包含超過一個目的地，受獎人在每個目的地停留的時間可少於一個月，但不同目的地相加的總時長須多於一個月。
計劃	提供諮詢時段（Office Hours） 安排團體活動	在沒有設立 ACC 辦事處的目的地國家與區域提供相對有限的協助

協助		
住宿	國際公寓 (I-House) 或自行安排	須自行安排
申請者人數	一人	一至三人 聯合申請開放一名主要申請者與至多兩位合作者一同申請。
簽證協助	受獎人必須取得由 ACC 贊助的 J-1 交流訪問簽證，不可持有美國國籍或綠卡。	前往美國的受獎人必須取得由 ACC 贊助的 J-1 交流訪問簽證。 前往亞洲各地的受獎人須自行負責簽證相關事宜。

- 我想申請紐約獎助計劃但我只能參與其中四個月，我可以申請嗎？
 - 不可以。紐約獎助計劃須六個月全程參與。
- 我無法在 2026 年 1 月或 2026 年 7 月開始獎助計劃，我可以申請紐約獎助計劃嗎？
 - 不可以。紐約獎助計劃的進行時期恕不接受更改。
- 我可以在紐約獎助計劃進行期間參加展覽、研討會、或從事有償工作嗎？
 - ACC 希望受獎人專注獎助計劃與深度體驗當地文化，受獎人可以參加有助於實行計劃的研討會、活動和展覽。請注意，根據《聯邦規則彙編第 22 章》，J-1 交流訪問簽證禁止受獎人在美國境內與境外從事任何獎助計劃內容以外的其他有償工作。受獎人僅可收取 ACC 所撥付的獎助計劃相關經費。若違反此規定，可能導致受獎人的 J-1 交流訪問簽證被撤銷並且未來可能無法取得任何美國簽證。